

2025 年度
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文体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体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落实党的文化、体育和旅游工作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文化艺术、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拟订并组织实施文化艺术、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版权的规范性文件。

（二）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和版权的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活动，指导县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电影设施及基层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区域协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化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和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和艺术品种的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六)指导、推进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科技创新发展，统筹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扶助农村和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视电影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县农村电影放映等广播影视重大工程。

(七)组织、协调全县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以及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指导、管理文物(含水下文物)、博物馆(纪念馆)。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指导培育新产品、新业态，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产业发展。负责统筹全县 A 级旅游景区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各类旅游发展资金及其他旅游开发建设资金，引导旅游业的社会投资和利用外资。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支持旅游产业园区、生态旅游示范区、旅游度假区发展

和促进旅游休闲、旅游消费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县旅游商品和旅游演艺项目开发。

(九)指导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市场发展，负责对相关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推进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市场。依法受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消费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负责协调假日旅游工作。

(十)负责指导、管理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保护、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市场的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县性的市场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规范旅游企业、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建立旅游违法行为查处信息共享机制。

(十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新闻宣传的方针政策，承担系统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工作，把握正确的宣传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指导、协调全县重大广播电视电影宣传任务和全县重大文化宣传任务的落实。拟订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媒体融合技术标准，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负责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运行维护、技术检测和安全播出。监管全县播出的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传播的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负责广播剧、电视剧(含动画片)的管理工作。负责本区域内广播电

视广告播出活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境外卫星电视节目接收、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单位许可证的管理。

(十二)依法监管报刊、印刷复制企业以及音像等其他非纸质媒体出版活动和出版物内容，组织对报刊、内部资料的审读和舆情分析工作。监管从事出版活动的机构(含民办机构)。负责监管互联网出版活动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负责本区域内的报刊社、通讯社分支机构及记者站的监管，组织查处新闻违法活动。负责著作权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著作权侵权和涉外侵权的行政案件，打击盗版活动。负责出版环节作品及电影动漫节目的监管，按照网络出版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发行实施监管。加强扫除淫秽色情出版物、打击非法出版活动(以下简称“扫黄打非”)工作的组织协调和出版物市场的执法监管。承担县“扫黄打非”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三)指导和管理文化艺术、体育、旅游、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版权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与合作、市场开发工作。承办对外、对港澳台交流项目相关事务，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十四)研究制定体育事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编制体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检查执行情况，组织经验交流，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协调、指导体育设施的布局和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和上级有关体育

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具体实施国家体育总局，省、市体育局下达的各项任务。

(十五)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组织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和检查全县体育工作。推动机关、农村、学校、企业的体育工作。

(十六)研究和指导业余训练工作。加强运动队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和管理体育系统及民间体育的交流活动。加强体育宣传、指导，协助和配合教育部门发展体育教育。培训、选拔、输送体育干部和专业人才。

(十七)指导全县体育竞赛工作，负责组织举办全县运动会和各单项体育运动竞赛。承办上级下达我县举行的体育比赛活动。根据上级竞赛计划，组织运动队参加各项比赛。

(十八)归口管理体育市场和体育经营活动。领导和管理直属单位。负责全县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和业务指导。

(十九)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队伍管理和教育培训。

(二十)关于动漫和网络游戏管理的职责分工。县文体和旅游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的市场监管以及依法对动漫、网络游戏产品内容进行审查，出版环节动漫作品及电影动漫节目的监管，按照网络出版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实施监管。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建设、会展交易。

县文体和旅游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加强沟通协作。

(二十一)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1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
2	明溪县旅游发展中心
3	三明明溪南山遗址保护与发展中心
4	明溪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5	明溪县文化馆
6	明溪县图书馆
7	明溪县博物馆
8	明溪县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9	明溪县体育活动中心
10	明溪县电视转播台
11	明溪县乡镇广电站
12	明溪县革命英雄纪念园服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精神，推动文化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传承保护”，奋力打造文化传承新高地

1. 推进非遗保护传承工作。持续推进客家文化（闽西）

生态保护实验区（三明市）创建工作，持续提升综合非遗展示馆展陈、肉脯干制作工艺传承所功能，持续挖掘非遗项目资源、培养传承人，丰富我县四级非遗名录。

2. 开展非遗传承系列活动。持续开展客家文化整体性宣传保护，开展非遗进校园、进乡村、进景区、夏令营和惠利夫人非遗文化活动，宣传、交流、展示客家文化，打造“客家女神，惠利万家”品牌。

3. 推进文物“四普”工作。稳步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全面摸清全县不可移动文物资源分布、价值特征和保存现状。

4. 启动文物征集和数字化工作。实施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和预防性保护项目及优化提升博物馆陈列布展项目。

5. 持续推进南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抓住国家支持闽台融合发展的大好时机，推进福建明溪闽台南岛语族文化交流基地建设项目、南山遗址已发掘区保护展示工程建设，为争创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夯实硬件基础，打响“南山”文化品牌，增强文化自信。

（二）围绕“文化惠民”，奋力打造文化服务新格局

1. 开展特色群众文化活动。丰富文化产品供给，加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实施“点单式”“菜单式”文化配送工程，用好“侨乡田园欢歌”大舞台、“周末戏相逢”“三下乡”等群众文化活动平台，提升“厂BA”篮球赛、“绿海明

溪清新盖洋”健康跑、“文化雅集自在明溪”等品牌活动质量，办好客家民俗文化展演，推动更多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惠及群众。

2. 实施“侨乡田园欢歌”文艺集市建设项目。形成常态化文艺演出，提升侨乡葡萄酒文化小镇人气和旅游流量，促进明溪进口商品消费。

3. 推动文化精品创作。要以提高原创力为重点，实施新时代中国特色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建设种子库、剧本库、精品库等“三库”，组织完善《杜鹃花红》情景剧、创作《程门立雪》等剧目，创作更多具有明溪标识、时代标识的文艺作品，展现侨乡独特魅力和精神内涵。

（三）围绕“产业融合”，奋力打造文旅经济新高地

1. 刺激文旅消费。进一步完善“观鸟明溪”小程序功能，提升小程序安全性能。进一步整合全县红色革命遗址遗迹、特色乡村、生态观鸟、侨乡文化、文物古迹等旅游资源，提炼打造红色记忆游、古色传统游、生态观鸟游、亲子研学游等一批具有明溪特色、吸引游客眼球的旅游线路，着力增加明溪过夜游客数量，集聚人气商气财气。统筹明溪文旅宣传资源，抓住春节、五一、十一等节点，开展红色旅游、观鸟旅游、古村非遗研学等主题宣传。

2. 盘活文旅资产。深入实施“四大专项攻坚行动”，开展文旅资产盘活运营。着重解决重建设、轻运营的问题，着力培育和引进旅游运营行业专业人才或团队，创新开展文旅

市场招商活动，采取多种合作经营模式，有效植入景区旅游消费业态，持续激活王桥百鸟家园景区、滴水岩红色旅游景区、南山田园综合体、翠竹洋火山口、肖家山村、延寿山等景区景点和主要生态观鸟点市场潜力，促进资产增值、有序利用。

3. 推进产业升级。为用足用好用活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滴水岩、肖家山、翠竹洋、御帘等 A 级旅游景区旅游业态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科学优化游览线路，提高游客舒适度、便捷度和增加逗留时间。启动王桥百鸟家园景区、旦上观鸟度假中心、村头户外运动休闲基地创建 3A 级旅游景区等相关准备工作，争取 2025 年全县新增 3A 级旅游景区 1 家以上。

4. 做强观鸟产业。围绕“打造全国生态观鸟之都”目标定位，增加“观鸟”旅游业态，规划建设以鸟类文化沉浸式体验为主题的儿童灵动游乐园，把小众爱好，逐步扩大为人人向往的网红旅游目的地。针对现有的东南西北中五大线路再进行梳理提升，形成不同类型的观鸟走廊，并对现有观鸟点进行整合提升，从提升体验感、增加舒适感入手，让普通大众即使看不到鸟，也能有与鸟为伍的感受。

（四）围绕“体育强县”，奋力打造体育事业新标杆

1. 常态化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承办好 2025 年福建省少儿排球锦标赛、2025 年福建省青少年拳击锦标赛，充分展示明溪城市魅力和人民风采；擦亮第三届厂 BA 篮球赛、第七届“绿海明溪·清新盖洋”健康跑等赛事名片，将体育

产业与体育消费有机结合，丰富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带动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协调发展。举办新年登高、全民健身日、纪念毛泽东同志“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题词72周年、农民丰收节、重阳节等全民健身主题示范活动，传播科学健身知识，带动更多人参与体育锻炼。

2. 积极备战第十八届省运会。全力推进全民健身中心建设，倒排工期，挂图作战，争取2025年3月开工建设，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场馆新建工作。细化省运会倒计时工作计划，研析竞技体育发展形势和省运项目设置，结合明溪“小、灵、巧”特点，将拳击作为重点夺金项目，全力保障重点项目、重点运动员争金夺牌，同时排球、羽毛球等作为重点项目予以持续推进。

3. 深入实施体教融合。以争创福建省特色运动县为引领，加强合作，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结合“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等校园体育品牌活动创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加强中小学运动队建设，选择有条件的学校，逐步与学校建立运动员共同培养机制，纳入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

（五）围绕监管职责，奋力打造文旅行业新形象

1. 守牢文旅市场安全秩序。落实属地管辖原则，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方式，将安全生产检查融入日常执法监管，同时在清明节、中秋节、春节等传统节日前，加强对歌舞娱乐场所、网吧、体育、校外培训机构、文保单位等人

员密集场所开展集中检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排查安全隐患，有效落实隐患清零。

2. 严格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加强导游从业人员培训，定期研究分析举报投诉，对旅行社等经营主体实施差异化检查，依法查处旅行社组织开展“不合理低价游”，拒绝签订、履行合同，导游强迫或变相强迫购物等违法经营行为，切实做到打击一批、曝光一批，震慑旅游市场违法经营行为，维护旅游市场秩序。深化无证经营综合治理。重点关注校园车站、居民楼、小区周边等重点区域，加强对无证文化市场经营单位的摸排，加强执法协同，依法查处文旅市场无证经营行为。

3. 推进“扫黄打非”重点任务。聚焦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从市场清查、群众举报中梳理案件线索，提高线索“成案率”；网上网下同步发力，打击网上网下非法出版传播活动，依法查堵印制非法出版物的源头，查缴侵权盗版、含有宣扬淫秽色情、暴力、恐怖、迷信内容等非法出版物，切断其传播链，营造风清气正的出版物市场环境。切实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在未成年人保护季、中高考、暑假等重点时期，通过错时错峰检查，突击检查等方式，依法查处网吧、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出版物发行单位销售含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出版物等违法经营行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5.8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255.88	支出合计	1255.8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255.88	125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999.66	99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6	10.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607	电影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55.88	994.66	261.22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999.66	994.66	5.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6	0.00	10.96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4.00	0.00	64.00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50	0.00	3.5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0.44	0.00	0.44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70607	电影	14.32	0.00	14.32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5.8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255.88	支出合计	1255.8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55.88	994.66	261.22
2070101	行政运行	999.66	994.66	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0.96	0.00	10.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0.00	0.00	3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4.00	0.00	64.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50	0.00	3.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00	0.00	13.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5.00	0.00	65.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0.00	0.00	10.00
2070306	体育训练	0.44	0.00	0.44
2070307	体育场馆	35.00	0.00	35.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0.00	10.00
2070607	电影	14.32	0.00	14.3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55.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1.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9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1.58
30101	基本工资	224.98
30102	津贴补贴	38.12
30103	奖金	241.9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36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0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3

30229	福利费	0.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8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3.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9.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125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文物保护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25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文物保护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994.66 万元、项目支出 261.2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5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24 万元，增长 3.6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文物保护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

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差旅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文化、体育、旅游发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70101-行政运行 999.6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951.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 万元，公用经费 37.1 万元，工作经费 5 万元支出。

(二) 2070109-群众文化 10.96 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 10 万元，社区文化协管员工资 0.96 万元支出。

(三) 2070111-文化创意与保护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支出。

(四) 2070113-旅游宣传 64.00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宣传及推广活动开展、旅游发展基金 60 万元，文博会参会经费 4 万元支出。

(五) 2070114-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50 万元。主要用于“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经费支出。

(六)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00 万元。主要用于革命英雄纪念园管护经费支出。

(七) 2070204-文物保护 65.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支出 35 万元，三明明溪南山遗址保护与发展中心运行工作经费 20 万元，红色文化旧址保护与管理经费 10 万元。

(八) 2070305-体育竞赛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青少年参加各项体育竞赛支出。

(九) 2070306-体育训练 0.44 万元。主要用于少儿游泳队队员意外险保费支出。

(十) 2070307-体育场馆 35.00 万元。主要用于县体育场馆的日常运营与维修维护支出。

(十一) 2070308-群众体育 10.00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体育活动支出。

(十二) 2070607-电影 14.3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电影放映补助“2131”工程支出 4 万元，老放映员补助 10.32 万元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94.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7.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9.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5.5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5 年将着力进一步推动旅游业发展、承办省级体育赛事、场馆建设与提升、开展文化活动与交流、文物修缮与保护等工作，招商及公务接待工作增加。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图书馆、文化馆免开经费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图书馆、文化馆免开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图书馆文化馆免开经费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讲座、展览、线下阅读活动、文艺晚会等活动	4 次
		质量指标	持续开办书法、器乐、舞蹈、合唱等公益培训班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图书馆文化馆公共服务能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客家文化生态实验区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客家文化生态实验区工作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客家文化生态实验区建设经费	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客家文化宣传活动	4 次
		质量指标	客家文化保护氛围持续提升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挖掘、申报非遗保护项目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文博会参会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参加文博会，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 标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文博会参会经费	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文博会进行明溪 文旅产品宣传	1 次
		质量指标	完成明溪县文旅产品 推介任务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明溪县文旅产品 知名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旅游产业发展基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旅游产业发展基金投入，持续发展我县旅游产业。			
绩效 目 标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旅游发展专项经费	6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行旅游活动、推介会	3 次
		质量指标	推进旅游资源开发、推广工作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旅游品牌、景区知名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35.00	
	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文物保护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物保护工作。			
绩效 目 标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文物保护经费	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修缮保护次数	8 次
		质量指标	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修缮。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文物保护成果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竞赛及体育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体育设施及竞赛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体育设施设备维护，培养体育人才、打造体育强县。			
绩效 目 标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育设施及竞赛经费投入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省市比赛次数	14 次
		质量指标	提高我县青少年竞技体育水平	150 人次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青少年竞技体育水平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体育中心管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35.00	
	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体育场管护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体育设施设备维护、打造体育强县。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体育中心管护经费	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入场锻炼人次	15 万人次
		质量指标	体育场馆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全民健身水平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目标对象满意度	10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老放映员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10.32	
	财政拨款：		10.32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标	通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专项资金投入，保障老放映员待遇，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老放映员补助资金	10.3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放映员补助人次	180 人次
		质量指标	补助及时发放到位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放映员基本生活权益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情况	3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 2131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场次补贴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标	通过“2131’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场次补贴专项资金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2131’农村公益 电影放映补助资金	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放映场数	1000 场次
		质量指标	各行政村年放映场次	12 场次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影播放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社区文化协管员补助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0.96	
	财政拨款：		0.96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社区文化协管员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社区文化管理员 补贴	0.9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文化管理员社区 数量	8 个
		质量指标	调动人民群众参加文 化活动积极性，巩固文 化惠民成果。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群众文化工作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经费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3.50	
	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经费投入，持续完善我县文化产业、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扫黄打非工作经费	3.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次数	9 次
		质量指标	深化“扫黄打非”进基层，打造全方位、立体化工作矩阵	2 个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打击销售非法出版物行为，保障出版物市场平稳有序	3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化市场服务对象满意度	3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革命纪念园管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13.00	
	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标	通过革命纪念园管护经费的投入，持续发展我县旅游产业。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革命纪念园管护 经费	1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正常运转，保障对 外开放天数	15 天
		质量指标	完成景区研学、调研等 接待工作	是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明溪县红色景区 知名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件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红色文化旧址保护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体 目 标	通过红色文化旧址保护管理经费投入，完善红色文化旧址保护工作。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红色文化旧址保护与管理经费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文化旧址修缮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修缮。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出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红色文化旧址保护成果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红色文化旧址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5 件

2. 有关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将严格执行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金预决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支出，严格执行项目建设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政府采购制，严格执行有关基建程序、基建纪律，做到按合同规定预付工程款，按工程进度分期付款，工程完工时预留质量保证金，严格执行项目资金财务管理，自觉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与审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4 万元，增长 8.61%。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下辖 11 个事业单位，部门职责包括文化、旅游、体育、文物等方面，从非税收入中安排 5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